

中共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文 件

中建材党发〔2014〕10号

关于做好集团第二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子（集团）公司、科研设计院（所）党委，各有关企业党委：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国资委党委开展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的部署要求，切实开展好集团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关于活动开展时间

根据集团第二批活动方案部署，集团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大体安排 8 个月时间，从 2014 年 2 月开始，到 2014 年 9 月基本完成，每个企业开展活动时间不少于 3 个月。集团党委直管企业可在第一批活动总结会召开的同时启动第二批活动，集团党委所属三级企业一般在 3 月底前启动，四级及以下单位一般在 4 月底前启动。具体压茬批次间隔时间由各

企业自行确定。各企业要根据集团方案，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活动实施方案，明确主题、重点任务和每个环节的具体安排，要明确每个环节的开展时间。集团党委直管企业于3月底前将开展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方案报集团活动办公室。

二、关于组建督导组

集团公司党委成立了2个巡回督导组，指导和推动集团第二批活动开展。集团党委各直管企业及有关企业也要抓紧成立督导组，挑选政治上强、责任心强、作风过硬的同志担任督导组成员，特别要选好配强督导组组长。要做好督导组的培训工作，明确督导组的工作职责，要对督导组提出明确的纪律要求，确保以好的作风开展督导工作。集团党委各直管企业于3月20日前将派出的督导组人员名单及所督导企业名录报集团活动办公室。

三、关于建立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点

按照中央和国资委党委要求，在集团第二批活动中，集团领导班子成员各选择一家基层企业作为联系点，指导和推动活动深入开展。集团直管企业党员班子成员、三级企业党员班子成员应建立自己的联系点，深入一线指导工作。要参加联系点的专题民主生活会或组织生活会，面对面进行指导，实打实提出要求，切实解决实际问题。各企业要以更加严格的标准、认真细致的工作，努力把联系点建立成为示范点。集团党委直管企业建立联系点情况于3月底前报集团活动办公室。

四、关于加强组织领导

集团开展第二批活动的三级、四级及其他企业要抓紧成立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提供有力领导，确保活动有序开展，做到全覆盖。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开展第二批活动的企业，其上级党组织要负直接领导责任，各单位党组织书记要承担起本单位活动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研究谋划，亲自指导推动，发挥示范推动作用，确保党组织、党员活动全覆盖。要加强宣传工作，创新宣传载体，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充分借鉴集团开展第一批活动的成功经验，在抓好“规定动作”的同时，结合自身特点做好“自选动作”，确保活动取得让群众满意的效果。

各级企业党组织要把开展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落实领导责任，加强督促检查，切实抓紧抓实抓好。活动中要严格督察中央八项规定的贯彻落实情况，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者，狠刹“四风”，巩固和深化第一批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为企业改革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请将有关材料按要求及时报送集团活动办公室。

联系人：温林博

电话：010-68138179

邮 箱：wlb@cnbm.com.cn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党委

2014年3月10日

抄报：国资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三巡回督导组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4年3月10日印发
